

国家国防教育办公室发出关于开展全民国防教育的通知（2004年）

发表时间：2012-03-13

来源：《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

通知对2005年的全民国防教育作了部署，要求各地以维护国家安全和统一为导向，深入开展这项教育活动，大力增强全民国防观念，营造关心国防、支持国防、建设国防的良好氛围。

通知指出，要紧紧围绕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着眼于服务国家改革发展稳定，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深入进行国防战略方针、国防历史、国防法规和国家形势教育。党政领导干部的教育，要同学习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有机结合起来，重在树立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观念，提高履行国防职责的意识、素质和能力；青少年学生的教育，要同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有机结合起来，着重国防意识培养和知识技能培训；民兵预备役人员的教育，注重培育战斗精神、战斗意志和战斗作风，树立常备不懈和敢打必胜的信心。

通知强调，各地要贯彻“全民参与、长期坚持、讲求实效”的方针，部署和组织好第五个全民国防教育日活动，将国防教育有机地融入社会生活，实现教育经常化、多样化、普及化。要下功夫抓好国防教育基本理论、基本队伍、基本教材和基本场所建设，推动教育的全面发展和整体提高。

通知要求积极推进国防教育政策法规建设，把贯彻落实《国防教育法》，完善政策法规，作为普及加强全民国防教育的长远性、根本性建设来抓。各地要在国家国防教育办公室制定全民国防教育大纲的基础上，修订完善现行地方性法规，构建完整配套的国防教育政策法规体系。

通知强调，要充分发挥国防教育委员会的作用，配备专职人员，加大经费投入，加强组织领导，把国防教育纳入党委宣传思想工作计，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作为各级党委、政府和军事机关的重要任务来抓。（摘自2004年12月27日《人民日报》）

中国文明网版权所有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2831

